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GF—2017—0201)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溧阳市社渚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江苏天目照明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兴业街建筑外立面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溧阳市社渚镇

工程内容：兴业街建筑外立面提升工程

建筑面积：/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资金来源：财政

二、工程承包范围：兴业街建筑外立面提升工程（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以总监签发的开工令时间为准，进场施工时间暂定为2024年7月13日。

合同工期天数：80天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7月13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9月30日

四、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叁佰叁拾伍万捌仟壹佰陆拾陆元（人民币）¥：3358166元。其中，
暂列金额（含规费及税费）：壹拾伍万陆仟玖佰零叁元叁角贰分（人民币）¥：156903.32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书（含工程量清单报价）
- 4、本合同专用条款
- 5、本合同通用条款

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图纸

8、招标文件及与招标文件澄清有关的文件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本合同双方约定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 包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方式:

2024年7月3日



承 包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方式:

2024年7月3日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略）

采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双方有关过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商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1 监理人： 南京德阳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1.1.2.2 设计人： 江苏融点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1.1.3 工程和设备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

1.4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4.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中标公示结束后；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四份；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全套施工图。

1.5 联络

1.5.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 1 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5.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派驻现场发包人办公室；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项目负责人。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承包人施工现场项目部；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项目经理。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施工现场监理办公室；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总监理工程师。

1.6 交通运输

1.6.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按现场现有条件，发包人不再承担费用。

1.6.2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按现场现有条件，发包人不再承担费用。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按通用条款约定执行。

1.6.3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7 知识产权

1.7.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发包人。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除严格用于合同目的者外，由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提供的图纸、规范和其他文件未经发包人许可，承包人不得用于或泄漏给第三方。

1.7.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发包人。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严格用于合同目的，不得用于或泄漏给第三方。

1.7.3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承包人。

1.8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按通用条款及补充条款约定。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工程量偏差清单综合单价不作调整。

2. 发包人

2.1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代表发包人负责项目管理，增加工程和投资增加必须经发包人的书面确认。

2.2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2.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施工招标公示结束。

2.2.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按补充条款约定。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3.1.1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①符合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建设工程档案相关规范的竣工内业资料、完整准确的竣工图纸、电子声像资料 ②发包人对图纸资料的保密要求：除严格用于合同目的除外，图纸、规范和其他文件未经发包人许可，承包人不得用于或泄露给第三方。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竣工图五套（要求计算机出图），其中原件四套，电子文件一套；竣工内业资料三套、电子声像资料一套。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承包人。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竣工验收前。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书面形式和电子文件。

3.1.2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1、承包人投标书所列人员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得擅自更换。如投标人无正当理由提出人员变更，则投标人必须直接向招标人按下列金额支付违约金：项目经理每人 5 万元作为违约金，其余每人 1 万元作为违约金。在违约金递交以后，由招标人根据投标人所报更换人员（必须为同等级、同专业）进行审查，确定是否符合岗位要求，如不符合岗位要求的将要求其重新更换，同时按上述对应重新处罚。招标人保留终止合同的权利。

2、承包人不得擅自更换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且必须承诺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施工期间常驻现场（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每周驻现场时间不得少于 5 天、每天在现场时间不得少于 8 小时，必须参加现场的工地例会、专题例会），若未能达到该承诺，发包人将每人每次扣除 500 元。若有项目经理变更，未经发包人同意，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没收保函并追究由此带来的发包人的一切损失。扣款将在同期工程款中扣除。

3、承包人应按规定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保证不会因为任何情况而出现拖欠农民工工

资的情况，否则，招标人将从工程款中代为扣除支付并予以拖欠金额 50%的处罚。

4、建筑工人进场施工前，应经过基本安全培训并录入建筑工人实名制名册。项目用工必须核实建筑工人合法身份证明，必须签订劳动合同。实名制名册提交发包人审核留存并及时准确的向有关行业主管部门上传相关信息。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胡磊 13814770393，证书编号：232232322414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负责工程现场的质量、安全、进度等全面管理，现场协调等工作。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项目经理每周不少于 5 天、每天不少于 8 小时，必须参加现场的工地例会、专题例会等。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由承包人承担相应责任。

3.2.2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1、承包人投标书所列人员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得擅自更换。如投标人无正当理由提出人员变更，则投标人必须直接向招标人按下列金额支付违约金：项目经理每人 5 万元作为违约金，其余每人 1 万元作为违约金。在违约金递交以后，由招标人根据投标人所报更换人员（必须为同等级、同专业）进行审查，确定是否符合岗位要求，如不符合岗位要求的将要求其重新更换，同时按上述对应重新处罚。招标人保留终止合同的权利。

2、承包人不得擅自更换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且必须承诺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施工期间常驻现场（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每周驻现场时间不得少于 5 天、每天在现场时间不得少于 8 小时，必须参加现场的工地例会、专题例会），若未能达到该承诺，发包人将每人每次扣除 500 元。若有项目经理变更，未经发包人同意，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没收保函并追究由此带来的发包人的一切损失。扣款将在同期工程款中扣除。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若擅自变更，则承包人承担合同价 2%的违约金。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由此对发包人造成的工期延误和经济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接到开工通知后 1 天内。

3.3.2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 由此对发包人造成的工期延误和经济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3.3.3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 必须书面报请总监理工程师批准同意。

3.3.4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 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得擅自更换项目技术负责人、施工员、质检员、安全员，否则承包人承担合同价 2%的违约金。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 本工程不允许分包。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按通用条款约定。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否。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按照发包人与承包人签订的施工合同，依照监理合同和有关法律、法规，负责和主持整个项目的监理工作，在监理合同规定范围内，对工程项目施工和保修进行全过程监理（包括工程质量、工期进度、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工程量与工程款的审核等）。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全面负责对工程的监督、管理和检查，负责工程质量、进度、投资、安全控制，合同及信息管理，工程全面组织协调等相关工作。涉及工程延期、所有工程变更、工程索赔、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要求调换必须经发包人书面确认。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由承包人提供并承担费用。

4.2 监理人员

4.3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无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按专用合同条款 20. 补充条款约定。

5.2 隐蔽工程检查

5.2.1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按通用条款约定执行。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 12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24 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按通用条款约定执行。

6.1.2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由承包人按公安部门的要求做好施工现场和生活区的治安保卫工作。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计划的约定：由承包人编制治安保卫计划，并制定应对突发治安事件的应急预案。

6.1.3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

6.1.4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与工程价款支付约定相同。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1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自监理人收到承包人报送的施工组织设计后 5 天内。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按发包人、监理人的要求。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按通用条款约定。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按通用条款约定。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开工前 1 天完成坐标点与水准点的复验工作。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因发包人原因导致的工期延误，工期顺延。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本工程在合同工期内必须竣工验收合格，若由于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按每延误一天，处以合同价万分之二的罚款。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无。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无。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1）无；

7.8 提前竣工的奖励

7.8.2 提前竣工的奖励：无。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由承包人承担。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承包人应按监理人及发包人要求。

8.7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7.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由承包人承担。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1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

9.2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按发包人及监理人的要求。

10.2 变更估价

10.2.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按发包人及监理人的要求。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 3 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 1 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

第 2 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

专用合同条款

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

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 3 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按专用合同条款补充条款约定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一、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单价方式确定。

1、在合同约定的风险范围内综合单价不可调整。工程量清单中的综合单价和其中以总额报价的项目不可调整。

2、合同中约定的风险范围：

- (1) 承包人自行踏勘后的现场施工条件；
- (2) 承包人的投标施工方案；
- (3) 工程量变化产生的前期费用及相应措施费；
- (4) 主要材料价格波动在招标文件约定的风险幅度 10%（含 10%）内的。
- (5) 采用新的验收标准。

3、风险范围以外的内容：

- (1) 设计变更引起的工程量增减、清单漏项；
- (2) 发包人要求的承包范围以外的附加工程量；
- (3) 主要材料价格波动在招标文件约定的风险幅度 10%内的。
- (4) 暂定价材料、暂定项目；
- (5) 政策性调整费用包括人工工资调整、税率和税种变化；
- (6) 发包人确认的其它项目。

4、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如下。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1)、风险范围以外内容的结算原则：

A、因发包人提出的设计变更部分，增加项目及签证部分造成新增的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的结算原则为：

- a. 投标书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综合单价，按投标书中已有的综合单价结算；
- b. 投标书中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综合单价，按投标书中已有的类似的综合单价作相应调

整后（如为材料价格调整，则材料价格确定由承包人提出，经监理人、发包人、跟踪审计市场询价调研后确定，确定后的材料价格结算时不让利）结算。

c. 投标书中无类似综合单价，结算原则为：工程量按实结算，单价依据现行计价规范中的标准计算经审计后按中标下浮率同步下浮（其中材料价格取定由承包人提出，经监理人、发包人、跟踪审计市场询价调研后确定，确定后的材料价格结算时不让利）。根据上述要求编制综合单价报监理人，经监理人、发包人和跟踪审计共同确认。无法套用定额或不适合套用定额的，依据市场全费用单价，经监理人、发包人和跟踪审计共同确认后执行。

B、措施项目费的调整与结算办法

①单价措施项目费的结算同分部分项工程的结算方式。

②总价与单价措施项目中，以“项”为单位报价的，一次性包干，结算时不作调整。以费率报价的，结算时原则上按投标费率计取不变；但投标报价费率超过发包人控制价相应费率的，当发生工程量增加时，措施费费率按发包人控制价中相应费率计取，当发生工程量减少时，措施费费率按投标报价中相应费率计取。

5、中标下浮率 11.89% = $\frac{\text{【标底价 3790034.24 元（扣除暂估价及暂列金额 156903.32 元） - 中标价 3358166 元（扣除暂估价及暂列金额 156903.32 元）】}}{\text{标底价 3790034.24 元（扣除暂估价及暂列金额 156903.32 元）}}$ 。

6、所有涉及工程结算的签证单上必须有承包人（项目组）、监理工程师、发包人、跟踪审计验收小组的签字和盖章，方可作为竣工结算的依据，签证单上必须明确签证的原因、位置、尺寸、数量、材料、人工、机械台班、价格和签证时间，须附有综合单价分析。

7、投标报价中调整定额人工、材料（可调价材料）、机械台班消耗量的，结算按以下原则执行：

①如遇人工、材料、机械单价调增时，投标报价组价中人工、材料、机械消耗量超过现行定额人工、材料、机械消耗量的，按现行定额人工、材料、机械消耗量执行；投标报价组价中人工、材料、机械消耗量低于现行定额人工、材料、机械消耗量的，按投标报价组价中人工、材料、机械消耗量执行。

②如遇人工、材料、机械单价调减时，投标报价组价中人工、材料、机械消耗量超过现行定额人工、材料、机械消耗量的，按投标报价组价中人工、材料、机械消耗量执行；投标报价组价中人工、材料、机械消耗量低于现行定额人工、材料、机械消耗量的，按现行定额人工、材料、机械消耗量执行。

8、本工程采用营改增一般计税法，“营改增”后的计价依据按苏建价〔2016〕154 号文

“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建筑业实施营改增后江苏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调整的通知”的规定执行。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1、按实结算；2、除清单中特别注明外，按《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的工程量计算规则计算。

12.3.2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按通用条款约定。

12.3.3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

- 1) 合同签订一个月内支付合同价款(扣除暂列金额)的10%作为预付款；
- 2) 工程进度款每月计量并按月支付，支付金额为计量核定金额的80%；
- 3) 工程审计结束后支付至审定价的97%，3%作为质量保证金，保修期满2周内结清(无息)；
- 4) 有涉及设计变更、工程量增加、现场签证在工程结算审核后按相关约定一并调整支付。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按发包人要求。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1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 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1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按国家规定及通用条款。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13.2.2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按专用合同条款补充条款约定。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承担。

13.3.2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

13.4 竣工退场

13.4.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按发包人要求。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按通用条款执行。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按发包人要求。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

14.3 最终结清

14.3.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2 份。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保修期满后。

14.3.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

15. 保证金

15.1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扣留质量保修金。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 3.7 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15.2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3%的工程款；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工程保修期为：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 为 5 年；
3. 装修工程为 2 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 2 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 2 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 2 年；

本工程保修期为 2 年，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15.4.2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7 天内派人保修。
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
-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
- (3) 发包人违反第 变更的范围第 (2) 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
-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
-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

16.1.2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约定暂停施工满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

17.2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由承包人投保并承担费用。

18.2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承包人为施工现场的全部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支付保险费。

18.3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按通用条款约定。

19. 争议解决

19.1 合同份数：合同份数一式五份，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二份，招标代理机构执一份。

19.2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 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0. 补充条款：

1、关于农民工工资的约定

1.1 发包人须严格执行《溧阳市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和银行代发农民工工资的实施意见（试行）》[溧人社发（2018）56 号]文，在项目办理施工许可证次月开始每月向工资专户拨付以施工备案合同的工程总造价扣除暂估价的 20%除以合同工期的平均资金（即每月向工资专户拨付数额=备案合同工程总造价扣除暂估价*20%/备案合同工期（总月份-1）），专户余额必须满足每月足额发放工资金额。

1.2 承包人须严格执行《溧阳市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和银行代发农民工工资的实施意见（试行）》[溧人社发（2018）56 号]、《溧阳市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和银行代发农民工工资的实施意见（试行）》[溧人社发（2018）55 号]文，按规定实行实名制管理，设立农民工工资专户，农民工工资实行银行代发，如项目依法分包，分包企业委托总承包企业的工资专户发放农民工工资。

1.3 工程竣工验收前，发包人应向工资专户拨付不低于工程合同扣除暂估价总价的 20% 的资金，总承包企业提供工资专户农民工工资的发放明细，否则建设单位不得组织工程竣工验收。

1.4 如果拖欠农民工工资，经审核确认发包方将按拖欠金额的 50%对承包方进行处罚。

2、工程竣工结算文件经发承包双方签字确认的，应当作为工程决算的依据；当建设工程接受审计机关抽查复审时，应以审计机关的审计结果作为竣工结算的依据。

3、承发包双方应严格按照《大气污染防治法》、《江苏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建筑工地扬尘防治标准》（DGJ32/J203-2016）、《常州市建筑施工扬尘防治实施细则》（常建〔2018〕113 号）、《关于加强全市建筑领域非道路移动工程机械污染防治工作的通知》（常建〔2018〕132 号）等要求，按各自职责，将防治措施落实到位。

4、投标人在投标前应对现场进行认真踏勘，熟悉工程现场和周围环境，了解一切可能影响投标方案、报价等编制投标文件的资料，并承担考查现场的责任和风险以及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中标后，投标人不得以不完全了解施工现场及周围环境为由，提出额外款项增加、补偿或延长工期等要求。同时作为一个有经验的承包商，应充分考虑与施工现场周边居民的关系及外围矛盾的协调，投标报价时应包含解决与当地居民、地方矛盾所产生的费用，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5、承包人不得因为征地征收和群众阻工的原因提出经济索赔。

6、采取必要的措施对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邻近地上高压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单位）、古树名木进行保护，并承担相应的费用（费用由承包人在投标报价中自行考虑）。不得破坏施工现场的地下管线和邻近地上高压线，不得破坏施工场地及周围的建筑物、构筑物、树木等，如人为破坏，必须赔偿一切损失。

7、采取措施加强施工现场的环境保护工作，工地道路出入口处的城市道路卫生工作。遵守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环卫、扬尘排放和施工噪音等管理规定，办理相关手续，承担相应费用（费用由承包人在投标报价中自行考虑）。承包人必须保证发包人不承担由于施工产生的噪音、污染或其他干扰所造成的损坏所引起的一切索赔、诉讼、损害、

费用、罚款及开支等有关的责任，因承包人违反上述行为导致发包人承担责任的，发包人承担后有权向承包人追偿，并有权从工程款中扣除。

8、建筑垃圾清理由投标人负责，由此产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理。承包人协调好与其他承包人的交叉施工，并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

9、本工程所需的材料检测费用承担按现行的江苏建设工程费用定额规定执行，对所有送检样品检测不合格的，该检测费用由承包人承担，不合格导致的延误时间将直接作为延误总工期计算并予以违约赔偿。材料的型检报告由承包人提供，检测费用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按规定进行建筑材料、构配件等试样的制作、封样、送达和其它为保证工程质量进行的材料检验试验工作所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在投标报价中自行考虑，发包人不再承担任何费用。

10、承包人在投标时可根据工程实际情况结合施工组织设计，对发包人所列的措施项目进行增补，但不得更改发包人已列措施项目。结算时承包人不得以招标工程措施项目清单缺项为由要求新增措施项目。施工时包括且不限于需要专业施工详图的或需专家论证的施工方案，请承包人在投标时结合施工图纸和现场实际情况做好施工组织设计，在投标报价时已考虑此费用，发包人不再承担任何费用。

11、承包人每月 1 号上报上一个月的形象进度，由监理人、发包人和跟踪评审单位现场审核后共同确认。

12、工程量清单中的工程数量是按《建设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7-2013）的工程量计算规则进行计算的，施工中所用的材料、成品、半成品在制作、运输、保管、安装中等发生的一切损耗应包括在报价内，结算时承包人不得以清单中工程数量与实际施工发生的量有偏差为理由进行投标综合单价调整。

13、承包人根据施工图对招标工程量清单存在的缺项、漏项、超出清单量的项目和施工期间发包人提出的设计变更、增加项目，必须在项目开工（施工）前和收到发包人设计变更、增加项目联系单后两天内编制工程预算交发包人，由发包人组织论证后上报上级部门审批通过后予以实施，实施完成后一周内办理工程签证手续。如承包人未能按上述程序及时上报先行施工的，结算时一律不予认可。

14、承包人应熟悉工程现场和周围环境，投标时自行考虑修建临时设施所需的临时用地，投标报价中应包含临时设施用地的占地费用。如现场不具备临时设施搭设条件，承包人采用其他解决办法的，费用由承包人在投标报价中自行考虑，发包人不再承担任何费用。现场提供水、电源接驳点，结算时水电用量按定额消耗量执行。

15、本次工程量清单中所涉及的内容在实际施工中如有增减或施工期间发包人提出设计

变更、增加项目，承包人必须服从发包人的安排，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

16、发包人项目管理班子：项目负责人： 、造价负责人：（联系电话： ）、质量负责人：（联系电话： ）、安全负责人：（联系电话： ）。

17、承包人项目管理班子：项目负责人：胡磊（联系电话 13814770393），技术负责人：张敏（联系电话：18151991003）、造价负责人：彭凯（联系电话：15195090557）；质量员：金秀兰（联系电话：13961275003）、安全员：陈静（联系电话：18861485402）、施工员：王振（联系电话：15051911712）。

18、承包人须在合同签订后 3 天内向发包人提供从电子化招投标系统打印出的与投标所报电子文件一致的纸质投标书 3 份，并按要求签字盖章；提供与投标所报电子文件一致的造价软件版投标文件 1 份。

19、本工程推荐使用品牌见“类似材料、设备品牌一览表”，投标单位可使用“类似材料、设备品牌一览表”中的优等品或同等档次、质量为优等品的其他品牌，如投标人拟在推荐所有材料品牌外自行选择品牌，须在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提出，招标人将对该品牌的性能、技术指标、技术参数、质量、使用寿命等方面进行审查，如该品牌均不低于可选品牌相应性能、技术指标、技术参数、质量、使用寿命等方面的要求，招标人将补充该品牌至招标文件推荐品牌中，并以招标文件补充文件形式公开发布至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在投标时应明确所选的材料品牌，如果承包人在投标文件中未明确材料品牌，发包人有权按上述提供的推荐品牌中指定一种材料品牌，且投标报价不作调整。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溧阳市社渚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 江苏天目照明有限公司

为保证 兴业街建筑外立面提升工程 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发包人承包人协商一致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管理规定及双方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图纸及清单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内容

二、质量保修期

质量保修期从工程实际竣工验收之日算起。分单项竣工验收的工程,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保修期。

双方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结合具体工程约定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年;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为 5 年;
3. 装修工程为 2 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 2 年;
5. 本工程质保期约定为 2 年。

三、质量保修责任

1、属于保修范围和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在接到修理通知之日后 7 天内派人修理。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发包人可委托其他人员修理,保修费用从质量保修金内扣除。

2、发生须紧急抢修事故,承包人接到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非承包人施工质量引起的事故,抢修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3、在国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期限内,承包人确保工程的质量。因承包人原因致使工程在合理使用期限内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害的,承包人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作为施工合同附件,与施工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发 包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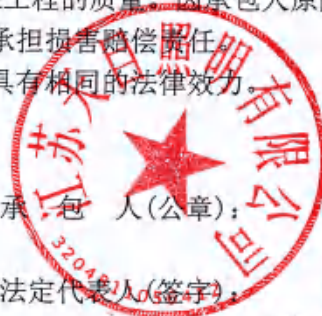
委托代理人(签字):



承 包 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ontractor's agent.

投 标 总 价

招 标 人： 溧阳市社渚镇人民政府

工 程 名 称： 兴业街建筑外立面提升工程

投标总价（小写）： 3358166.00元

（大写）： 叁佰叁拾伍万捌仟壹佰陆拾陆元整

投 标 人： 江苏天目照明有限公司



时 间： 2024/7/3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亮化

标段:

第1页 共6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亮化						
1	030412004001	装饰灯	1、名称:LED线型投光灯 2、色温:金黄色 3、功率:15W/1m 4、其他:RD-01a	套	1036	231.03	239347.08	
2	030412004002	装饰灯	1、名称:LED线型投光灯 2、色温:金黄色 3、功率:8W/0.5m 4、其他:RD-01b	套	215	153.95	33099.25	
3	030412004003	装饰灯	1、名称:LED线型投光灯 2、色温:金黄色 3、功率:5W/0.3m 4、其他:RD-01c	套	94	98.25	9235.50	
4	030412004004	装饰灯	1、名称:LED线型投光灯 2、色温:4000K 3、功率:15W/1m 4、其他:RD-02a	套	58	231.03	13399.74	
5	030412004005	装饰灯	1、名称:LED线型投光灯 2、色温:4000K 3、功率:8W/0.5m 4、其他:RD-02b	套	149	153.95	22938.55	
6	030412004006	装饰灯	1、名称:LED线型投光灯 2、色温:4000K 3、功率:5W/0.3m 4、其他:RD-02c	套	26	98.25	2554.50	
7	030412004007	装饰灯	1、名称:线型溶光灯 2、色温:3000K/150° 3、功率:12W/1m 4、其他:RD-03a	套	511	177.91	90912.01	
8	030412004008	装饰灯	1、名称:线型溶光灯 2、色温:3000K/150° 3、功率:6W/0.5m 4、其他:RD-03b	套	16	133.11	2129.76	
9	030412004009	装饰灯	1、名称:线型溶光灯 2、色温:3000K/150° 3、功率:4W/0.3m 4、其他:RD-03c	套	25	104.99	2624.75	
本页小计							416241.14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亮化

标段：

第2页 共6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0	030412004010	装饰灯	1、名称：线型溶光灯 2、色温：金黄色/150° 3、功率：12W/1m 4、其他：RD-04a	套	604	177.91	107457.64	
11	030412004011	装饰灯	1、名称：线型溶光灯 2、色温：金黄色/150° 3、功率：6W/0.5m 4、其他：RD-04b	套	25	134.00	3350.00	
12	030412004012	装饰灯	1、名称：线型溶光灯 2、色温：金黄色/150° 3、功率：4W/0.3m 4、其他：RD-04c	套	58	104.99	6089.42	
13	030412004013	装饰灯	1、名称：LED线型投光灯 2、色温：3000K 3、功率：18W/1m 4、其他：TD-01a	套	475	253.77	120540.75	
14	030412004014	装饰灯	1、名称：LED线型投光灯 2、色温：3000K 3、功率：9W/0.5m 4、其他：TD-01b	套	227	169.63	38506.01	
15	030412004015	装饰灯	1、名称：LED线型投光灯 2、色温：3000K 3、功率：6W/0.3m 4、其他：TD-01c	套	23	108.84	2503.32	
16	030412004016	装饰灯	1、名称：LED线型投光灯 2、色温：3000K 3、功率：24W/1m 4、其他：TD-02a	套	420	271.81	114160.20	
17	030412004017	装饰灯	1、名称：LED线型投光灯 2、色温：3000K 3、功率：12W/0.5m 4、其他：TD-02b	套	9	182.18	1639.62	
18	030412004018	装饰灯	1、名称：LED线型投光灯 2、色温：3000K 3、功率：8W/0.3m 4、其他：TD-02c	套	19	117.30	2228.70	
本页小计							396475.66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亮化

标段：

第3页 共6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19	030412004019	装饰灯	1、名称:LED线型投光灯 2、色温:4000K 3、功率:18W/1m 4、其他:TD-03a	套	1103	253.77	279908.31	
20	030412004020	装饰灯	1、名称:LED线型投光灯 2、色温:4000K 3、功率:9W/0.5m 4、其他:TD-03b	套	26	169.63	4410.38	
21	030412004021	装饰灯	1、名称:LED线型投光灯 2、色温:4000K 3、功率:6W/0.3m 4、其他:TD-03c	套	102	108.84	11101.68	
22	030412004022	装饰灯	1、名称:LED线型投光灯 2、色温:4000K 3、功率:30W/1m 4、其他:TD-04a	套	32	300.82	9626.24	
23	030412004023	装饰灯	1、名称:LED线型投光灯 2、色温:4000K 3、功率:15W/0.5m 4、其他:TD-04b	套	95	203.35	19318.25	
24	030412004024	装饰灯	1、名称:LED线型投光灯 2、色温:4000K 3、功率:10W/0.3m 4、其他:TD-04c	套	17	130.01	2210.17	
25	030412004025	装饰灯	1、名称:LED线型投光灯 2、色温:4000K 3、功率:36W/1m 4、其他:TD-05a	套	38	336.11	12772.18	
26	030412004026	装饰灯	1、名称:LED线型投光灯 2、色温:4000K 3、功率:18W/0.5m 4、其他:TD-05b	套	2	227.68	455.36	
27	030412004027	装饰灯	1、名称:LED线型投光灯 2、色温:4000K 3、功率:12W/0.3m 4、其他:TD-05c	套	1	145.53	145.53	
28	030412004028	装饰灯	1、名称:LED线型投光灯 2、色温:金黄色 3、功率:18W/1m 4、其他:TD-06a	套	176	253.77	44663.52	
本页小计							384611.62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亮化

标段：

第4页 共6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29	030412004029	装饰灯	1、名称:LED线型投光灯 2、色温:金黄色 3、功率:9W/0.5m 4、其他:TD-06b	套	30	169.63	5088.90	
30	030412004030	装饰灯	1、名称:LED线型投光灯 2、色温:金黄色 3、功率:6W/0.3m 4、其他:TD-06c	套	12	108.84	1306.08	
31	030412004031	装饰灯	1、名称:双排线型投光灯 2、色温:3000K 3、功率:24W/0.5m 4、其他:TD-07b	套	9	404.89	3644.01	
32	030412004032	装饰灯	1、名称:双排线型投光灯 2、色温:3000K 3、功率:16W/0.3m 4、其他:TD-07c	套	56	259.16	14512.96	
33	030412004033	装饰灯	1、名称:投影灯 2、功率:400W 3、其他:JD-01	套	2	17699.85	35399.70	
34	030412004034	装饰灯	1、名称:全彩点光源(带控) 2、色温:RGBW 3、功率:1.5W 4、其他:BS-01	套	534	62.42	33332.28	
35	030412004035	装饰灯	1、名称:星闪灯(带控) 2、色温:5000K 3、功率:2W 4、其他:BS-02	套	114	115.74	13194.36	
36	030412004036	装饰灯	1、名称:点光源 2、色温:3000K 3、功率:1W 4、其他:BS-03	套	250	56.99	14247.50	
37	030412004037	装饰灯	1、名称:点光源 2、色温:4000K 3、功率:5W 4、其他:BS-04	套	41	139.26	5709.66	
38	030412004038	装饰灯	1、名称:壁装投光灯 2、色温:4000K 3、功率:10W 4、其他:BD-01	套	191	214.31	40933.21	
39	030412004039	装饰灯	1、名称:壁装投光灯 2、色温:4000K 3、功率:15W 4、其他:BD-02	套	93	262.03	24368.79	
本页小计							191737.45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亮化

标段：

第5页 共6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40	030412004040	装饰灯	1、名称：壁装投光灯 2、色温：3000K 3、功率：10W 4、其他：BD-03	套	54	214.31	11572.74	
41	030412004041	装饰灯	1、名称：壁装投光灯 2、色温：3000K 3、功率：15W 4、其他：BD-04	套	9	262.03	2358.27	
42	030412004042	装饰灯	1、名称：壁装投光灯 2、色温：金黄色 3、功率：10W 4、其他：BD-05	套	52	214.31	11144.12	
43	030412004043	装饰灯	1、名称：LED投光灯 2、色温：4000K 3、功率：48W 4、其他：BD-07	套	15	749.54	11243.10	
44	030412004044	装饰灯	1、名称：定制极窄投光灯（带控） 2、色温：3000K 3、功率：5W 4、其他：BD-09	套	582	213.07	124006.74	
45	030412004045	装饰灯	1、名称：双向壁灯 2、色温：4000K 3、功率：24W 4、其他：BD-10	套	8	532.47	4259.76	
46	030404016001	防雨箱	1、名称：不锈钢防雨箱	台	10	657.01	6570.10	
47	030404017001	配电箱	1、名称：照明配电箱 2、材质：不锈钢	台	29	2946.54	85449.66	
48	030404031001	小电器	1、名称：开关电源 2、型号：400W 3、其他：AC220/DC24V	台	220	336.86	74109.20	
49	030404022001	控制器	1、名称：主控 2、规格：DMX512	台	3	4119.77	12359.31	
50	030404022002	控制器	1、名称：分控 2、规格：DMX512	台	7	2955.14	20685.98	
51	030408001001	电力电缆	1、名称：电缆 2、型号：YJV-5*10 3、材质：铜芯	m	230	52.08	11978.40	
52	030408001002	电力电缆	1、名称：电缆 2、型号：YJV-5*6 3、材质：铜芯	m	980	35.34	34633.20	
53	030408001003	电力电缆	1、名称：电缆 2、型号：YJV-3*6 3、材质：铜芯	m	3120	24.03	74973.60	
本页小计							485344.18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亮化

标段：

第1页 共2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元)	调整 费率 (%)	调整后 金额 (元)	备注
1	031302001001	现场安全文明施工			42729.59			
1.1		基本费	分部分项工程 费+单价措施 项目费-除税 工程设备费	1.500	37482.10			
1.2		标化增加费	分部分项工程 费+单价措施 项目费-除税 工程设备费					
1.3		扬尘污染防治增加费	分部分项工程 费+单价措施 项目费-除税 工程设备费	0.210	5247.49			
2	031302010001	工程按质论价	分部分项工程 费+单价措施 项目费-除税 工程设备费					
3	031302002001	夜间施工	分部分项工程 费+单价措施 项目费-除税 工程设备费					
4	031302004001	二次搬运	分部分项工程 费+单价措施 项目费-除税 工程设备费					
5	031302005001	冬雨季施工	分部分项工程 费+单价措施 项目费-除税 工程设备费					
6	03B001	地上、地下设施、建 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	分部分项工程 费+单价措施 项目费-除税 工程设备费					
7	031302006001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费	分部分项工程 费+单价措施 项目费-除税 工程设备费					
8	031302008001	临时设施费	分部分项工程 费+单价措施 项目费-除税 工程设备费	1.300	32484.49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亮化

标段：

第2页 共2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元)	调整 费率 (%)	调整后 金额 (元)	备注
9	031302009001	赶工措施费	分部分项工程 费+单价措施 项目费-除税 工程设备费					
10	03B002	特殊条件下施工增加 费	分部分项工程 费+单价措施 项目费-除税 工程设备费					
11	031302003001	非夜间施工照明	分部分项工程 费+单价措施 项目费-除税 工程设备费					
12	031302011001	住宅工程分户验收	分部分项工程 费+单价措施 项目费-除税 工程设备费					
13	031302012001	建筑工人实名制费用	分部分项工程 费+单价措施 项目费-除税 工程设备费					
14	031302015001	智慧工地费用	分部分项工程 费+单价措施 项目费-除税 工程设备费					现场安全 隐患排查 、人员信 息动态管 理、扬尘 管控视频 监控、高 处作业防 护预警、 危大工程 监测预警 和集成平 台等设备 、软件 和管理费 用。
合 计					75214.08			

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 修缮

标段:

第1页 共2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其中
								暂估价
		修缮						
1	040203007001	水泥混凝土	1、拆除路面时锯缝机锯缝	m	100	14.13	1413.00	
2	041001001001	拆除路面	1、拆除沥青路面及基层	m2	10	19.56	195.60	
3	040203006001	沥青混凝土	1、沥青品种:沥青混凝土路面恢复	m2	10	76.59	765.90	
4	041001001002	拆除路面	1、拆除混凝土路面及基层	m2	10	30.63	306.30	
5	040203006002	混凝土	1、混凝土品种:混凝土路面恢复	m2	10	98.15	981.50	
6	041001001003	拆除路面	1、拆除大理石路面及基层	m2	10	153.62	1536.20	
7	040203006003	大理石	1、品种:大理石路面恢复	m2	10	212.03	2120.30	
8	030412004001	装饰灯	1、拆除原有旧灯 2、工程量为暂估量,以实际工程量为准	套	100	32.80	3280.00	
9	011608002001	铲除涂料面	1、墙面涂料、腻子拆除,现场清理,垃圾归堆 2、工程量为暂估量,以实际施工面积为准 3、措施费用综合考虑	m2	3820	4.10	15662.00	
10	011604002001	立面抹灰层拆除	1、拆除部位:墙面 2、工程量为暂估量,以实际施工面积为准 3、措施费用综合考虑	m2	300	13.12	3936.00	
11	011201001001	墙面一般抹灰	1、墙体类型:外墙 2、工程量为暂估量,以实际施工面积为准 3、措施费用综合考虑	m2	300	31.37	9411.00	
12	011407001001	墙面喷刷涂料	1、腻子:两遍 2、涂料:外墙苯丙乳胶漆 3、措施费用综合考虑 4、工程量为暂估量,以实际施工面积为准	m2	4120	33.55	138226.00	
本页小计							177833.80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修缮

标段：

第1页 共2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元)	调整 费率 (%)	调整后 金额 (元)	备注
1	031302001001	现场安全文明施工			4420.26			
1.1		基本费	分部分项工程 费+单价措施 项目费-除税 工程设备费	1.500	3877.42			
1.2		标化增加费	分部分项工程 费+单价措施 项目费-除税 工程设备费					
1.3		扬尘污染防治增加费	分部分项工程 费+单价措施 项目费-除税 工程设备费	0.210	542.84			
2	031302010001	工程按质论价	分部分项工程 费+单价措施 项目费-除税 工程设备费	1.300	3360.43			
3	031302002001	夜间施工	分部分项工程 费+单价措施 项目费-除税 工程设备费	0.100	258.49			
4	031302004001	二次搬运	分部分项工程 费+单价措施 项目费-除税 工程设备费					
5	031302005001	冬雨季施工	分部分项工程 费+单价措施 项目费-除税 工程设备费	0.200	516.99			
6	03B001	地上、地下设施、建 筑物的临时保护设施	分部分项工程 费+单价措施 项目费-除税 工程设备费					
7	031302006001	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 费	分部分项工程 费+单价措施 项目费-除税 工程设备费	0.050	129.25			
8	031302008001	临时设施费	分部分项工程 费+单价措施 项目费-除税 工程设备费	1.600	4135.92			

总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

工程名称：修缮

标段：

第2页 共2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费率 (%)	金额 (元)	调整 费率 (%)	调整后 金额 (元)	备注
9	031302009001	赶工措施费	分部分项工程 费+单价措施 项目费-除税 工程设备费	2.100	5428.39			
10	03B002	特殊条件下施工增加 费	分部分项工程 费+单价措施 项目费-除税 工程设备费					
11	031302003001	非夜间施工照明	分部分项工程 费+单价措施 项目费-除税 工程设备费	0.300	775.48			
12	031302011001	住宅工程分户验收	分部分项工程 费+单价措施 项目费-除税 工程设备费					
13	031302012001	建筑工人实名制费用	分部分项工程 费+单价措施 项目费-除税 工程设备费	0.050	129.25			
14	031302015001	智慧工地费用	分部分项工程 费+单价措施 项目费-除税 工程设备费	0.100	258.49			现场安全 隐患排查、 人员信息 动态管理、 扬尘管控 视频监控、 高处作业 防护预警、 危大工程 监测预警 和集成平 台等设备、 软件和管理 费用。
合 计					19412.95			

规费、税金项目计价表

工程名称: 修缮

标段:

第1页 共1页

[illegible]